

球迷骚乱“群体行动逻辑”的社会心理机制解读

苏贵斌¹, 徐飞²

(1.牡丹江师范大学 体育系, 黑龙江 牡丹江 157012; 2.北京体育大学 研究生院, 北京 100084)

摘 要: 以球迷骚乱群体为研究对象, 通过对球迷骚乱“群体行动逻辑”的社会心理机制分析, 认为在球迷骚乱群体中, 球迷个体与球迷骚乱群体的存在目标、存在属性无关的社会属性已经消失, 但其个人的“存在”并没有消失, 确证个人的“存在”仍然是左右球迷个体行动的驱动力。球迷骚乱群体中仍然存在着心理竞争, 这种心理竞争是球迷骚乱群体中愤怒等情绪得以相互传染、情感得以相互强化的根源。在静态的层面上, 球迷个体同时受到生存本能和球迷骚乱群体的原有心理联系的影响; 而在动态层面, 球迷个体同时受到生存本能和球迷骚乱群体中其他成员行为的影响。

关键词: 体育心理学; 球迷骚乱; 自我认同; 心理竞争; 生存本能

中图分类号: G804.8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9)09-0028-04

Interpretation of the social and psychological mechanism of “group behavior logic” of fan turbulence

SU Gui-bin¹, XU Fei²

(1.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Mudanjiang Normal University, Mudanjiang 157012, China;

2.School of Postgraduate, Beijing Sport University, Beijing 100084, China)

Abstract: By basing their research subject on fan turbulence groups, and by analyzing the social and psychological mechanism of “group behavior logic” of fan turbulence, the authors put forward the following opinions: in fan turbulence groups, the existence objectives and existence objective irrelevant social attributes of fan individuals and fan turbulence groups have disappeared, but their individual “existence” do not disappear, so showing individual “existence” is still the driving power for deciding individual actions of fans; there is still psychological competition in fan turbulence groups, such a psychological competition is the fundamental cause for such moods as anger in fan turbulence groups to infect each other and their emotion to be intensified mutually; statistically, fan individuals are also affected by their instinct for survival and their original psychological relation with fan turbulence groups, while dynamically, fan individuals are also affected by their instinct for survival and the behaviors of other members in fan turbulence groups.

Key words: sports psychology; fan turbulence; self-recognition; psychological competition; instinct for survival

球迷骚乱是一种激情犯罪行为或违法行为, 是一种较为特殊的群体行为^[1]。从对集群行为的定义来看, 目前理论界把集群行为的研究重心引向了以混乱为特征的行为, 存在把一切混乱行为归之于集群行为便完成对集群行为界定的倾向。另外, 按照目的和特点对集群行为分类, 球迷闹事属于随意性、情境性和暴力性集群行为^[2]。因此, 可以运用集群行为的理论来阐释

球迷骚乱, 由球迷在赛场内外, 以殴打、侮辱等手段对他人造成身体、精神或财产上的损害, 妨碍赛事的正常进行与组织管理, 并造成一定后果的行为^[3]。集群行为英文为 collective behavior, 可译为“集聚行为”、“聚合行为”、“群体行为”、“集体行为”等^[4]。综合目前的资料来看, 在对球迷骚乱“群体行动逻辑”的分析与解释方面, 国内、外学者多把研究重点放在了从

众心理、情绪的传染与暗示等方面^[5-6]。从众、暗示、感染只是从现象学层面总结、描述了球迷骚乱群体的行动特点与规律，并没有深入探讨球迷骚乱“群体行动逻辑”的内在动因。本文以球迷骚乱“群体行动逻辑”的社会心理机制分析为主线，从自我认同、心理竞争、生存本能3方面解析球迷骚乱的“群体行动逻辑”。

1 球迷骚乱群体形成的社会心理机制

社会心理学家提出，认同是一个社会的基石，把己同某一个体或某一群体认同在一起是人的一种需要。体育竞赛是一种强大的认同源^[7]。强烈的认同感会产生强烈的群体意识，而这种群体意识包括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是强烈的归属感。勒庞和弗洛伊德的社会心理理论在描述群体行为时都假定了一个“领袖”的存在^[8]。但在我们所观察的球迷骚乱群体中，并不存在一个领袖。此外，勒庞和弗洛伊德还假定，当个人进入群体时，他即已被催眠，作为个人的“他”已经消失，变成了“无名氏”。

在球迷骚乱群体中，消失的只是个人与群体目标、与群体属性无关的社会属性，而一个人的“存在”并没有消失。在群体中确证他的“存在”仍然是其行动的深远的驱力。球迷个体进入球迷群体时，个体已暂时舍弃了与球迷群体属性及其存在目标无关的其它社会属性，个体此时成为“单面人”。在这个过程中，球迷的群体属性和群体存在目标是影响球迷个体心理变化最为重要的两个因素。因为，个体只有在心理上认同群体存在目标，且将此目标作为道德标准来检验其行动时，才会实现群体中个体的自我认同。在刚进入球迷群体时，球迷个体的理性便已不起作用，而是受“自我认同”这一心理力量的支配，它由个体对球迷群体属性与存在目标的认同所转化而来。在球迷骚乱群体中，个体成了群体的一部分，而群体则变成了他“自己”，它为球迷个体创造了一种新的“自我认同”。球迷骚乱群体中，认同感和责任感已经不是外在的东西，它们已内化入球迷个体的人格结构，成为构成“自我”的一部分。因此，进入球迷群体中的个体获得了远比独处时强大得多的心理力量。这一心理力量足以支持其做出超越法律和道德规范的行为。

2 球迷骚乱“群体行动”强化的社会心理机制

心理竞争是人在心理上的，或可转换成心理上的各种行为、语言、价值、观念上的相互较量。弗洛姆认为，人不仅在生理上要生存，同时在心理上也要生存。所谓的自尊、面子等，不过是谋求心理生存的通

俗表达^[9]。而心理竞争就是为了自己的心理生存，希望自己在与他人的较量中处于心理上的优势。上文提到，认同感会产生强烈的群体意识，群体意识包括的一个方面是归属感。而群体意识中另外一重要方面则是不同群体之间的相互敌视。研究发现，不同的群体倾向于夸大他们之间的不同之处。每个群体都认为自己处于优势地位，其最常见的表现方式就是群体间相互的攻击与谩骂等^[6]。因为假定了“个人”的消失，勒庞和弗洛伊德在其群体心理学理论中并没有分析、解释这种攻击行为背后的原因，他们也没有看到群体中人与人之间存在的心理竞争。而这种人与人之间存在的心理竞争恰恰是球迷骚乱群体中的情绪得以相互传染，情感得以引起相互强化的根源。

采用应用心理竞争这一概念来解释、分析球迷骚乱群体得以强化的社会心理机制，可以通过对球迷骚乱群体中愤怒情绪的传染机制的解释和描述得到启示。假设，有球迷看到其他球迷表现出愤怒情绪，只要他还没有丧失对球迷群体的认同，他多半也会表现出愤怒。其原因是那些愤怒的球迷和他自己都属于同一群体。此时此刻，他们有着相同的存在属性，这一存在属性构成了他“自我”的一部分。他是否会跟着愤怒，取决于在心里是否有“群体”这个概念，是否把群体的存在属性体验为“自我”的一部分。如果是，那么其他球迷的愤怒在他的心理上便逻辑地等同于群体的愤怒，进而逻辑地等同于也是群体中的一员的“他”自己的愤怒。在球迷骚乱群体中，多数球迷个体实际上已陷入一种“存在”意义上的精神分裂。骚乱中，很多的球迷会表现的相当愤怒，其实并不是有什么人或事件真正的激怒他们^[10-11]。

个体加入球迷群体就等于认同了球迷群体的存在属性和目标，并且会以这一存在目标作为道德准则来检验自己的行动。个体须通过语言、姿势和动作表现出与这一存在目标方向一致的情感与信念，以便通过其道德准则的检验。在球迷骚乱群体中，当某些球迷表现出某种与其群体存在属性和存在目标方向一致的情绪时(如愤怒)，他们就给群体中其他成员造成了一种“认同焦虑”，使这些球迷承受着由“愤怒的球迷”所带来的道德压力。这样看，即使是在喊着口号，在街上游行、滋事的球迷骚乱群体中，成了“无名氏”的球迷之间也存在被勒庞、弗洛伊德等人所忽略的心理竞争。在球迷骚乱群体中，当一位球迷愤怒的情绪表现出来，即等于给其他球迷发出信号，告诉其他球迷他的“存在”更符合群体道德准则，从而更具道德优势。而道德优势对应于心理优势，使群体中其他球迷相比之下处于心理劣势，威胁到了这些球迷心理上

的生存,于是球迷的愤怒就得以“传染”。这里我们可以得到启发的是,球迷骚乱过程中个体的过激行为无法离开人的“认同焦虑”,并且诉诸以威胁到人的心理生存的道德压力。骚乱中球迷个体的行动虽然受到其“自我认同”的影响,但在骚乱这样的特殊情境下,作为“心理人”的球迷个体,谋求“心理生存”乃是其行为的最深远的驱动力。

从人的心理背景和心理竞争角度出发,可以对球迷骚乱群体的行为作出一些合理的解释。比如,有些球迷会莫名其妙地以语言、行为攻击另外一些球迷。但被攻击的球迷并不认为自己冒犯过这个人。这些球迷不知道,他本身的“存在”就是对“攻击者”的一种得罪。其原因是:被攻击球迷的存在方式与“攻击者”从前的存在方式相类似,但后来,“攻击者”自己因利益等原因背叛、扼杀了当初的“自我”。为了合法化这种背叛和扼杀,“攻击者”必须彻底非法化那个当初的“自我”,并防止它再次出现。然而被扼杀的“自我”并没有完全死去,它在无意识里仍在谴责这种背叛与扼杀。因此,当被攻击的球迷出现时,“攻击者”从他身上看到了当初那个被背叛和被扼杀的“自我”,犹如他的过去已经复活,并对他进行道德拷问,使他为利益而建构的那个“自我”瞬间崩溃。因此,他必须单方面地与被攻击球迷进行一场心理较量,借助于对后者实施的攻击而攻击他自己过去的“自我”,使现在的“自我”在道德上获得正当性与合法性,从而谋求其心理上的生存^[1]。

通过以上论述可以看出,在球迷骚乱群体中,当有球迷表现出某种情绪与行动时,基于心理竞争,另一些球迷也表现出这样的情绪。对于先前的球迷来说,群体中其他球迷对他的反应同时有两种功能,一是通过对他的情绪的支持使他的情绪合法化,二是反过来给他以道德压力。故而,群体中其他球迷的反应对于他一方面是鼓励,一方面是强迫,使他的情绪升级。这样,在球迷骚乱群体中,球迷间的情绪在相互传染之中得以相互强化。需要指出的是,球迷间情绪的相互传染与强化都在“无意识”的状态下进行。

3 球迷骚乱群体瓦解的社会心理机制

愤怒等情绪的相互传染和强化会让球迷骚乱群体显出惊人的力量。但是恐惧等情绪的相互传染和强化则让骚乱球迷群体瓦解。这是因为,愤怒等与球迷骚乱群体存在目标一致的情绪总是被赋予某种正面的道德性,而像恐惧等与球迷骚乱群体存在目标不一致的情绪则总是遭到非法化。有恐惧情绪的球迷不能通过球迷骚乱群体道德准则的检验。这一情绪的出现会

给自己造成“自我认同”的焦虑,并使其承受来自自身的道德压力。其自身的这种情绪还要受来自球迷骚乱群体的道德压力、他人惩罚性行动的挑战,他可能被视为“动摇分子”而遭到围攻。当一位球迷不能肯定他的这一情绪会获得群体的认同时,让这种情绪表现出来是危险的。原因在于,球迷个体身上只要具有这种情绪,就说明他的“存在”已经“裸露”并被自己体验到,从而在某种意义上已从球迷骚乱群体的束缚中挣脱出来,实现了个体性的回归。而随着恐惧等情绪的蔓延,球迷骚乱群体即被解构,还原成一位位作为“社会原子”的个人,这正是对球迷骚乱群体存在属性及其存在目标的背叛。而如果在球迷骚乱群体面临直接的威胁时(如和警察冲突),恐惧有被激起并得以相互传染、强化的可能。恐惧之所以能够战胜个人及群体的道德压力、惩罚压力是因为恐惧获得了“生存本能”这个同样强大力量的支持。在球迷骚乱群体中,如果球迷个体所体验到的始终不是“单个的人”,而是“群体中的一员”,他不会感到恐惧,他会为捍卫群体的存在属性与存在目标而敢于和警察发生对抗。然而,在某种与死亡、牢狱之灾等“惩罚性”信号的强烈刺激下,原先的球迷骚乱群体会瓦解,从而球迷骚乱群体中的个体被带回到无助的命运层面,个体的“生存本能”会被激发。而恐惧情绪的表现同样是无意识的。

恐惧等与球迷骚乱群体存在目标不一致的情绪无法被传染和强化的原因在于,当某些球迷的恐惧表现出来时,立即遭到其他球迷的语言、行动压力。自身的负罪感和害怕球迷骚乱群体的惩罚,使他倾向于压抑恐惧,而其对恐惧的压抑对于那些要表现出恐惧情绪的个体又是一种道德压力。这样,基于球迷个体的“心理生存”,在球迷骚乱群体中被压抑下来的恐惧就无法被传染和强化。而恐惧在球迷骚乱群体中得到传染和强化的原因在于,借助于与球迷骚乱群体属性无关的人性或“人”这一存在属性的心理联系,个体的恐惧所暴露出来的无助的命运,会迅速让其他球迷看到自己相似的境遇,进而“生存本能”被激发,他们也体验到了恐惧。这时,他们的恐惧情绪的外露因“第一个人”对于恐惧的表现而得到了合法化的确认,而这种恐惧本身恰恰又是对第一个表现出恐惧情绪的人的一种支持,一种合法化。于是,恐惧这一情绪在骚乱球迷群体中经过“人际互动”,就得到相互传染和相互强化。球迷骚乱群体的力量迅速消失,随即宣告瓦解。

4 群体性质及风险的不平等性对球迷骚乱群体中个体行为的影响

4.1 球迷骚乱群体的性质对于个体行动的影响

在异质性球迷群体中，如果有一部分球迷和警察发生冲突，很多人不会再前进。这是因为在他们的心理背景中，那些和警察发生冲突的球迷在他的“自我”中并不占多少分量。因此，他选择止步或逃跑很难威胁到他的“心理生存”。而在同质性球迷群体里，一位或几位球迷的受伤或遭到羞辱，会引起其他球迷的强烈反应，因为这时他们的心理生存遭受到了严重的威胁。可以想像，在一个具有民族、宗教或亲属性质的球迷群体里，一个人的受伤或被捕完全可以激起强烈情感，这种情感甚至让其群体中的个体战胜对牢狱、死亡等“惩罚性”信号的恐惧。这时的群体中，危险已不再被评估，此刻最危险的是他们个人的心理状态。所以，在类似“亲戚团”这样的具有血缘联系和具有以共同信仰为特征的球迷骚乱群体中，球迷个体继续往前冲，参与骚乱闹事的可能性非常大。这些同质性球迷群体中，有的球迷有直接或间接的血缘关系，有些则具有强烈的共同信仰联系。此时，这种血缘、信仰已化为骚乱群体中强烈的情感。不往前冲，要承受自己血缘、信仰的谴责。在这种具有生理或心理共同点的骚乱球迷群体里，联系群体的纽带已充分内化，其具有抹去了外在约束的特征，它远比依赖于外在权力约束的群体在心理上要强大得多。

4.2 骚乱中风险不平等分配对球迷个体行动的影响

在球迷骚乱群体中，冲在前面的球迷与处于后面的球迷的处境是不一样的。前面的个体面对的是和警察或其他球迷的直接冲突，而处于后面的球迷并没有直接面对冲突，他们的行动几乎没有风险。因此，后面的球迷不需要对自己的行为承担多少责任，他们已把这一责任转嫁给了前面的球迷。而且，后面的球迷还可以用自己的语言、行动给前面球迷施加道德压力。前面的球迷同时既要承担自身的行动所带来的风险，还要承担后面的球迷由语言、动作等信号所传递过来的道德压力。如果这种道德压力足够大，即使已经和警察发生冲突的球迷既非他的亲戚，也非他的朋友，处在球迷骚乱队伍前列的球迷也很可能会继续冲上去，以寻求解脱。而他的继续往前冲又会给后面的球迷施加道德压力，为寻求心理上的解脱他们也很可能跟着往前冲。当然，这种行为在球迷骚乱群体看来并不叫做寻求解脱而是勇敢。但也不能排除这样的可能，后面的球迷先害怕了。前面的球迷因后面球迷的害怕而解除了道德压力，而前面球迷的害怕又会传染给后面球迷。此时，生存本能就会强烈地起作用。这样，恐惧情绪在群体中相互传染和强化，球迷骚乱群体顷

刻之间四散而逃。

从自我认同、心理竞争、生存本能3个视角分析了球迷骚乱“群体行动逻辑”的社会心理机制。需要强调的是，除了人们所认同的各种因素作为心理背景对球迷骚乱“群体行动逻辑”起作用以外，人之间的心理竞争在对球迷骚乱群体行动的影响方面起了很大的作用，即使在最亲密的团体中也是存在着无意识的心理较量。同时需要指出的是，在球迷骚乱过程中球迷个体无论采取什么行动，都应视为影响个体行动的诸多变量(如对群体的认同程度、生存本能、人之间的心理竞争、个体对信念的持守程度、特定情境中对危险性的评估、个体的性格特征、个体不同的风险担当等)综合作用的结果。

参考文献：

- [1] 石岩. 球场观众暴力的发展趋势、研究进展与遏制策略[J]. 体育科学, 2007, 27(1):24-40.
- [2] 石岩. 球场观众暴力的理论阐述和因素分析[J]. 西安体育学院学报, 2004, 21(1): 41-45.
- [3] 石岩. 中外球场观众暴力事件中“袭警”问题审视[J]. 天津体育学院学报, 2007, 22(4): 293-298.
- [4] 周晓红. 现代社会心理学[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7: 398-407.
- [5] 仲达. 球场观众暴力形成机制及要素分析[J]. 体育学刊, 2005, 12(6): 39-41.
- [6] 朱国生, 孙保利. 球迷骚乱再思考[J]. 体育文化导刊, 2008(8): 28-35.
- [7] 徐群, 雷宏. 体育迷暴力行为之心理探析[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1993, 27(4): 62.
- [8] 古斯塔夫·勒庞. 乌合之众: 大众心理研究[M].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
- [9] 弗洛姆. 人类的破坏性剖析[M].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0.
- [10] 弗洛伊德. 文明与不满[M].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社, 2002.
- [11] 弗洛姆. 逃避自由[M]. 北京: 光明日报出版社, 2000.
- [12] 弗洛伊德. 日常生活的精神病理学[M]. 北京: 国际文化出版社, 2007.

[编辑: 谭广鑫]